**宝山工业园区2020年食品安全宣传工作方案**

2020年，为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巩固宝山区建设市民满意的食品安全城区工作成效，争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下和市食药安办的指导下，区食药安办统筹协调下，宝山工业园区计划开展一系列食品安全宣传教育活动，着力提升食品安全科普宣传影响力，提高人民群众饮食安全意识，推动食品安全社会共治。结合区域实际，制定方案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紧紧围绕统筹推进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关于“实施食品安全战略，，让人民吃得放心”的要求，以及党中央国务院、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，积极参与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，广泛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活动，强化普法和科普宣传，提升市民食品安全意识，引导市民树立更健康、更科学的饮食观念，不断增强市民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二、宣传重点

（一）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，广泛宣传党和国家以及本市关于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，深入宣传贯彻我市食品安全工作会议精神。

（二）深入宣传贯彻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意见》《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贵任制规定》和上海市相关贯彻落实文件精神，展示我区落实食品安全“四个最严”“党政同责”和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、建设市民满意的食品安全城市等工作的举措、成效，全面反映我区食品安全工作亮点。

（三）围绕新修订的《中国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》（以下简称“条例")，深入开展《中国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、《上海市食品安全条例》等食品安全普法教育和法治宣传，提高市民食品安全和法律意识。

（四）加强对社会公众关注度高，特别是与老年人、学生、儿童等重点人群密切相关的保健食品、校园食品安全科普知识宣传，引导社会各界参与食品安全科普知识普及，加强社会监督，鼓励广大市民参与食品安全工作，营造浓厚的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氛围。

（五）强化企业市场主体责任意识，引导食品行业、企业参与食品安全宣传，树立尊法重信正面典型，推进食品安全行业诚信体系建设，弘扬尚德守法的行业风气。

（六）围绕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，宣传科学防疫知识，教育引导群众树立健康饮食观念，减少外出聚餐，主动拒绝“野味”消费。

三、活动安排

**1、食品安全全覆盖宣传**

运用互联网、电视、广播、报刊、宣传资料等各种形式和途径，加大《条例》等法律法规宣贯、食品安全工作正面宣传力度，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充分发挥宝山“社区通”、“宝山汇”APP等新平台宣传效应，投放食品安全相关科普知识和工作动态，探索宣传活动与新平台的联动结合，激发宣传工作活力，覆盖更多受众人群。园区将食品安全宣传教育融入日常工作中，做到常抓不懈。另外广泛发动居委会开展社区宣传，通过户外电子屏、宣传栏等媒介，投放海报、宣传册页等类型多样的宣传资料，做到入户入心，努力提升公众食品安全知晓度。

**2、《条例》宣贯培训**

分类开展《条例》解读培训，营造学法、知法、守法、用法的良好氛围。重点加强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宣贯，结合食品安全管理制度落实，开展上门指导、网上学习、专题培训等多形式宣传教育，通过食品生产企业“食安考”、“食品安全从业人员培训抽查考核系统”进行考核，增强培训实效。积极倡导文明餐饮，指导餐饮单位使用外卖“食安封签”、公筷公勺。组织开展基层食品安全工作人员、监管人员培训，提升业务水平和履职能力。广泛开展社会公众宣传，结合科普宣传组织网络知识竞答活动，增强市民食品安全意识。

**3、食品药品科普阵地建设**

园区努力实现科普阵地零突破，指导建设企业科普站，通过提高科普阵地覆盖密度，进一步营造氛围，提升公众食品安全基本知识知晓度和对食品安全状况总体满意度。

**4、食品安全志愿宣传**

深化食品安全“六进”宣传工作，联合区市场监管局食品安全志愿者宣讲队赴社区、学校、爱心暑托班等单位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宣讲，帮助市民树立健康饮食观念，增强市民自我保护意识和科学知识素养。

**5、市民食品安全知晓率调查**

配合区食药安办针对我区公众食品安全知晓度进行调查，对居民、中小学校学生、食品生产经营主体食品安全基本知识知晓度，以及我区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满意度进行定量分析，为进一步明确阶段性工作重点、完善工作措施提供依据。

**6、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**

按照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工作要求，于宣传周期间通过集中设摊、专题讲座、参观体察、信息发布、职能部门主题日活动、集中宣传等形式开展系列宣传，突出宣传周主题，有规模、有声势，吸引社会各界广泛参与。

**7、食品安全社会监督员督查行动**

邀请居住在本辖区的监督员开展园区层面监督活动不少于一次，广泛听取意见和建议，深化食品安全工作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、提高认识，加强领导。要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宣传工作，加强组织协调，强化人员和经费保障，确保各项活动顺利进行并形成规模声势。要按照本方案要求，制定具体工作安排，有组织、有计划地推进全年宣传工作，营造浓厚的社会舆论氛围。

2、突出重点，注重实效。围绕本方案所列宣传重点和百姓生活关系密切、社会普遍关注的食品安全问题；深入社区、企业、学校、商业网点、旅游景点等基层单位和人群密集区域开展宣传。要丰富宣传形式，形成全媒体全覆盖格局，鼓励在疫情防控期间多运用线上载体开展宣传。